



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学三
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C-2025014-ZZ（TC251909E）

招标人：中央财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模板）	3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8
第六章	图纸	138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40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1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C-2025014-ZZ（TC251909E）），项目业主为中央财经大学，建设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学校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采购项目

2. 项目概况：学院南路校区学三楼南侧地下排污管道及雨水管道损坏严重，导致污水及雨水排放不畅，同时地面凹凸不平，为保障师生行走安全，需对管网及路面进行修缮，另该区域室外亭柱子多处已经漏钢筋，需对其进行加固并对亭子下面的地面进行翻新。为了保障污水排放畅通，雨水不淤积，路面平整，师生行走安全，需对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进行修缮，另该区域室外亭柱子多处已经漏钢筋，需对其进行加固并对亭子下面的地面进行翻新。

3. 预算控制数：人民币 725,256.13 元

4. 建设地点：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校区。

5. 计划工期：45 个日历天。

计划开工和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8 月 3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下达开工令为准）。

6. 招标范围：

学三楼南侧拆除旧路面，新铺沥青路面；学三楼南侧地下雨水管污水管进行维修；重新布局雨水检查口。学三楼南侧凉亭柱子加固，次梁更换为钢梁，主梁与柱交接处用铁件支撑，对主梁的保护层进行修缮，确保凉亭安全稳固美观。学三楼南侧藤架周边绿化整理美化。足球场东侧增加雨水算子，修缮足球场东侧塌陷的雨水算子检查井，新增雨水算子检查井。以及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中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

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中央国家机关 2021-2022 年工程施工定点供应商”，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入库的投标单位（中央政府采购网中施工定点页面可查）。

(2) 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外地进京企业须具有《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或《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且在有效期内。

(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从本项目开标之日起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7)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购买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30 日 9:00 至 2025 年 6 月 9 日 16:00（北京时间）。
2. 购买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发售期内，请供应商通过汇款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纸质版招标文件请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9 层 911A 领取（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电子版招标文件请在线上获取，获取网址：

<http://www.365trade.com.cn>。（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接收标书款的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0200049619200362296

注：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 09:0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9 层 911A 会议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公告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央财经大学官网发布（www.cufe.edu.cn）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2. 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3. 特别告知

凡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请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进行投标人注册（网址：<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标书款汇款底单和购买标书登记表 word 版本（本项目公告或平台自行下载），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将标书款汇款底单和购买标书登记表 word 版本在报名阶段作为报名审核资料在系统中提交，标书款如需开具增值税请一并提交可编辑版（非图片

形式)专票信息,如不提交专票信息则默认开具普通发票。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会在审查无误后通过购买申请,投标人即可自行在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潜在投标人请在标书发售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上传标书款汇款底单操作,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

纸质版文件请至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院中关村资本大厦 911A 领取。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内容一致。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央财经大学

招标人名称:中央财经大学

招标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联系人:刘老师、梁老师

联系电话:010-62288125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9 层

联系人:张磊、邓嘉莹、陈思佳、张涵睿、蒋雪娜

电话:010-61954122/4120

电子信箱:zhanghanrui@cntcitc.com.cn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4	项目名称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5	建设地点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2.2	出资比例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2.3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2.4	预算控制数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3.1	招标范围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3.3	质量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2025年6月10日9时。 踏勘集合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39号，中央财经大学国旗杆下。 踏勘联系人：张涵睿、张磊。 踏勘联系方式：010-61954122/4120。 备注： 供应商需在 2025年6月9日17:00 点前将个人信息(工作单位名称、入校人姓名、手机、身份证号、入校车牌号及居住地)发送至邮箱： zhanghanrui@cntcitc.com.cn ，报备成功方可入校。 集中踏勘仅此一次，过时不候，各供应商合理安排时间，务必准时

		<p>出席并派遣技术人员自行携带必要的测量工具。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并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p> <p>届时请各供应商安排不超过 2 人出席，须携带：</p> <p>1.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复印件；</p> <p>2.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介绍信（或授权书）。</p>
1.10	分包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p> <p>分包金额要求：</p> <p>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p>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3.2	投标报价	<p>(1) 投标报价为招标人工程项目完工价。</p> <p>(2) 本次报价方式为工程量清单报价，需填报固定综合单价。应包括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每计量单位工程量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风险。完成本工程项目施工必须采取的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投标报价综合考虑，包括但不限于模板费用、脚手架费用、大型机械进出场费用等。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设备费（含备品备件）、运杂费、保险费、协助调试费、试验费、水电费、售后服务及维护费、税金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对于没有填报的项目，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并均认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p> <p>(3) 报价采用《房屋修缮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6-北京）、2021 年《北京市房屋修缮工程一预算消耗量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北京）、2021 年《北京市建设工程——预算消耗量标准》等相关文件编制。</p> <p>(4) 本项目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应按《关于印发配套 2021 年<预算消耗量标准>计价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等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1〕404 号）及《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明确安全文明施工费中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2〕190 号的规定执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的等级要求为：达标。</p> <p>(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p> <p>(5.1)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p>

		<p>准；</p> <p>(5.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为准；</p> <p>(5.3) 优惠率与投标报价不一致的，以优惠率为准；</p> <p>(5.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5.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p> <p>(5.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p> <p>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面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p>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u>壹</u> 万元。</p> <p>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可以使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 以支票、本票、汇票、银行汇款缴纳保证金，或有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并附投标保证金说明函（格式详见第八章附件）；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采用银行汇款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进入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投标人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投标人本项目有效，对于其他投标人、其他项目无效）。</p> <p>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业务。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010-86397110）。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p> <p>4、为保证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时退还，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在本项目登记备案的邮箱向采购代理机构发送邮件告知准确合同签订日期，履行告知义务。</p> <p>中标人发送邮件标题应为“xx 项目合同已签订，请退还投标保证金”，邮件正文应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其他</p>

		<p>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并将合同关键页（包含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盖章内容）作为附件上传。</p> <p>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上述信息的邮箱见比选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电子邮箱。</p> <p>如中标人未按要求及时发送通知邮件，由此产生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或发票开票延迟等责任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p>
3.6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要求	<p>1. 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单位（法定名称）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p> <p>2.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如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投标，由委托代理人签字（需提供法人代表证明及授权委托书），也可由法定代表人签字。</p> <p>3. 本文件中的“签字”指签字人亲笔签字或加盖签字人的人名章或手签章。签字人的电子签章具有同等效力。</p>
3.7.4	投标文件数量	<p>1.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双面打印，页码建议尽量不超过 200 页。</p> <p>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1 份（U 盘），电子文档为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版的扫描件（PDF 版本，建议大小不超过 100M）和可编辑版本（Word 版）2 种。电子文档应包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投标人同时需要提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广联达版本及其可编辑 EXCEL 版。</p> <p>3. 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方便开标唱标，除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以外，投标人还需另行准备一份相同的《开标一览表》，单独包装提交，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p>
3.7.6	投标文件具体 装订要求	<p>1.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 条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纸质版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成册：</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册装订</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册装订，共分 2 册，分别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册，包括：</p> <p>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投标保证金、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基本信息表、招标代理</p>

		<p>服务费承诺书、中小企业声明函、施工组织设计等商务文件，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二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p> <p>2. 纸质版投标文件每册采用左侧书本（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	<p>封套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还应分别注明“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字样。</p> <p>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及加注标记，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纸质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p>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开标地点：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招标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依法从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4 人。</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 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当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为 2 家时，则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为 2 家）</p>
7.3.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形式：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p> <p>履约担保的金额： /</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报价方式。	
10.2	<p>本标段的招标控制价为：<u>725256.13</u> 元(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伍仟贰佰伍拾陆元壹角叁分)。投标报价高于本标段招标控制价，或者相对于本项目控制价的优惠率低于施工定点承诺的优惠率，投标无效。</p> <p>其中：</p> <p>分部分项工程合价：566425.44 元</p> <p>措施项目合价：64084.77 元</p> <p>其他项目合价：34862.39 元</p> <p>税金合价：59883.53 元</p> <p>其他说明：</p>	

	<p>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合计：0 元</p> <p>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含税）合计：0 元</p> <p>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含税）合计：38000.00 元</p> <p>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合计：35558.02 元</p>
10.3	<p>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以优惠率（优惠率=（1-投标报价/预算控制数）*100%）进行填报，并同时填报优惠后的投标总价。</p> <p>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优惠率不得低于入围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定点企业承诺的优惠率。</p> <p>注：优惠率按照百分比计算并保留两位小数。</p>
10.4	<p>各投标单位充分熟悉图纸，认真核对工程量清单，在投标答疑时提出工程量清单中的漏项、漏量问题，否则将视图纸中的工程量已全部包含在工程量清单中，结算时投标人不得向发包人提出索赔。</p>
10.5	<p>项目材料品牌范围详见附表（如有），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中所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所列举的参考品牌仅起说明作用，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选用替代标准的品牌，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之要求，并经招标人认可；应同时提供替代品牌的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替代品牌之工艺、材料和设备，其参数、技术指标、性能等同或优于本招标文件中的对应参考。</p>
10.6	<p>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p> <p>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本项目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计算方法和标准，以中标金额计算，按照工程类费率表的90%收取。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请汇至中招联合采购平台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账户。</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的预算控制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和能力。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11.1 中小企业定义：

1.11.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1.11.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11.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11.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11.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11.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11.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1.11.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1.11.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1.11.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1.11.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1.11.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1.11.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11.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1.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工程量清单；
- （6）图纸；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 （8）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附件或内容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

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北京）、2021 年《北京市建设工程——预算消耗量标准》等相关文件编制。

3.2.2 本项目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应按《关于印发配套 2021 年〈预算消耗量标准〉计价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等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1〕404 号）及《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明确安全文明施工费中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2〕190 号的规定执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的等级要求为：达标。

3.2.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完成项目所要求的全部产品和各项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及其它有关费用。

3.2.4 规费项目清单及税金项目清单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最新相关要求执行。

3.2.5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每项工程、货物或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

3.2.6 投标人须按照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指引（3.0 版）》的通知（京建发〔2022〕189 号）、《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明确安全文明施工费中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2〕190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落实施工防疫措施，相关费用在投标阶段应纳入措施费。

3.2.7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8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

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因中标人的违法行为导致中标被依法确认无效的；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5.2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3.5.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副本和电子版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或“电子版”的字样。当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与电子版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3.7.5 纸质投标文件建议按如下要求编制：

3.7.5.1 文件的纸张规格为 A4。图表视需要可用 A3 规格的纸张，可折叠成 A4 纸张大小与文件一起装订成册。

3.7.5.2 **施工组织设计正文页数建议不超过 150 页**（按页码判断，封面及目录不计入页数）。

3.7.6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与电子版可分开包装，应密封完好，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为方便开标唱标，除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以外，投标人还需另行准备一份相同的《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包装提交，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或“电子版”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

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废标

8.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或宣布采购失败：

8.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学校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两家的；

8.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8.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询问和质疑

9.5.1 询问

(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以书面形式送达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

构。

(2)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5.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质疑函需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5)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人：张涵睿、陈思佳

联系电话：010-61954120、4122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9 层 911A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综合评分和投标报价均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部分得分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优先顺序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照本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照本文件要求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按照本文件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照本文件要求提供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外地进京企业须具有《北京市建筑业企	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副本或电子证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业档案管理手册》或《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且在有效期内	外地进京企业须提供《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或《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且在有效期内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或电子证照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提供项目经理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提供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开标之日起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开标之日起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承诺函
	投标人必须是“中央国家机关2021-2022年工程施工定点供应商”，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入库的投标单位（中央政府采购网中施工定点页面可查）	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入围中央国家机关2021-2022年工程施工定点供应商，提供中央政府采购网中施工定点页面资质截图（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按照本文件要求供应商须列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负责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名单。未发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情况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按照本文件要求提供“没有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信用记录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后1小时内对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能通过资格审查。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

			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本项目 如果 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本项目不适用)	按招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项对应规定，且不超过控制价或最高限价（如有）。 投标报价相对于本项目控制价的优惠率，不低于公布在“中央政府采购网”2021-2022年工程施工定点承诺的优惠率
		报价唯一	只提供了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人串通投标	未发现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报价合理性	未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且投标人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其他要求	未发现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否决投标的情形

详细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45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text{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45$。</p> <p>备注：</p> <p>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2. 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的，评分时不予价格扣除。</p>
2	技术部分（48分）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10分）	<p>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完善，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10分；</p> <p>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比较完善、合理，略有欠缺，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7分；</p> <p>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基本合理，但有较多欠缺，仅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4分；</p> <p>提供的总体施工方案与本项目不相符，无法满足本项目需求，1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3		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10分）	<p>对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的方法健全且有先进性的，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10分；</p> <p>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略有欠缺，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7分；</p> <p>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有较多欠缺，仅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4分；</p> <p>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与本项目不相符，无法满足本项目需求，1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4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措施（10分）	<p>对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措施的方法健全且有先进性的，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10分；</p> <p>对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措施的方法略有欠缺，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7分；</p> <p>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措施有较多欠缺，仅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4分；</p> <p>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措施与本项目不相符，无法满足本项目需求，1分；</p>

			未提供的，不得分。
5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10分）	对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的方法健全且有先进性的，措施全面且有针对性的，10分；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略有欠缺，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7分；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有欠缺，仅部分满足本项目需求，4分；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与本项目不相符，无法满足本项目需求，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6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8分）	方案内容详实、响应迅速，采取措施及时的得8分； 内容比较详细、响应速度较快，采取措施比较及时的得5分； 内容不详细或响应、采取措施不及时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7	商务部分 （7分）	项目经理（2分）	1. 高级职称得1分；中级职称得0.5分，其它不得分；提供项目经理职称证书复印件；以上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完成的类似工程每提供1项得0.5分，最高得1分。提供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合同主要内容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以上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备注：类似工程指：路面修缮或地下管网类工程。
8		技术负责人（2分）	1. 高级职称得1分；中级职称得0.5分，其它不得分；提供项目经理职称证书复印件；以上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完成的类似工程每提供1项得0.5分，最高1分。提供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合同主要内容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以上资料须加盖单位投标人公章。 备注：类似工程指：路面修缮或地下管网类工程。
9		业绩（3分）	投标人近三年来（2022年1月1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为准）每有一项类似工程业绩得1分，满分3分。（提供合同主要内容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以上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备注：类似工程指：路面修缮或地下管网类工程。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投标报价及技术部分得分均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本章详细评审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本章详细评审表。

2.2.3 评分标准

见本章详细评审表。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性及符合性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及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该投币人的投标无效。

3.1.2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的；
- 4) 授权委托书未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 5) 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按照格式填写的内容，而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7) 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控制数或最高限价的；
- 8) 投标报价相对于本项目控制价的优惠率低于公布在“中央政府采购网”2021-2022 年工程施工定点承诺的优惠率的；
- 9)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0) 投标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12) 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文件（投标函、开标一览表除外）上未经有注册执业资格的造价工程师签字并盖专用章的；

13) 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4) 其他属于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按无效处理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16) 有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包括：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 (g) 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的情形。

17)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8)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定相应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

19)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安全文明施工费单独列项计价的；

20)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等级的；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投标的；

22)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投标报价的；

23) 投标文件载明的工程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24)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质量标准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的；

25) 赶工增加费用作为让利因素的(适用于投标人压缩定额工期的)；

26)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7)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3.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施工组织设计存在本办法否决投标的情形中规定的情形，则经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确认后，按无效投标处理，并记录在案，该投标文件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无效。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贴印花税票处)

根据京国土房管房字〔2001〕767号文规定，本合同文本（乙种本）适用于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工程造价在150万元以下（含150万）的，已验收并交付使用的各类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备的修缮、养护、加固、拆改、翻建、安装；按传统作法的文物古建筑的修缮、复建、迁建等，以及随同上述各项工程同时进行的装修工程或单纯进行二次或多次装修工程，但属原工程保修范围的内容及家庭居室装修工程除外。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中央财经大学校内。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第1条 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双方另有约定、补充、修改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 合同条款：指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

1.2 发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3 承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 项目经理：指承包人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负责施工管理和合同履行的代表。

1.5 设计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并取得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6 监理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7 工程师：指本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的代表，其具体身份和职权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1.8 工程：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1.9 合同价款：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发包人用以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10 追加合同价款：指在合同履行中发生需要增加合同价款的情况，经发包人确认后按计算合同价款的方法增加的合同价款。

1.11 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的经济支出。

1.12 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

1.13 开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开始施工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1.14 竣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1.15 图纸及作法说明：指由发包人提供或由承包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用以满足承包人施工需要的所有图纸及作法说明（包括原工程竣工图及供本工程使用的施工图及相应文字说明）。

1.16 施工场地：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发包人在图纸中具体指定的供施工使用的任何其他场所。

1.17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8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9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1.20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影响本合同履行的客观情况。

1.21 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但竣工日期除外。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第 2 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1 本合同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双方约定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本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投标书及其附件 （√）本合同合同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及作法说明 （√）工程量清单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2.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实行监理的工程可请监理工程师做出解释。协商不成或不同意监理工程师做出的解释，按本合同条款第 16.6 款的约定处理。

第 3 条 语言文字及运用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

3.1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本市地方性法规和相关规定对本合同具有约束力；国家标准、规范和本市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和规范适用于本工程。结合本工程特点，需进一步明示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相关规定的有：___/___

3.3 国内没有相关标准、规范的部分：___/___应由发包人在___/___日内，提出技术要求；承包人在___/___日内按发包人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发包人认可后执行。发包人

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购买、翻译标准、规范或制定施工工艺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4条 工程师及项目经理

4.1 发包人委托_____ / _____ 公司对本工程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 / _____，电话：_____ / _____。

4.2 发包人派驻施工场地的工程师姓名：_____，电话：_____。

(1) 本工程如实行监理，发包人派驻工程师的职权不得与监理工程师交叉，其具体职权：协助办理施工手续及现场工程管理，负责联系沟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等。

(2) 本工程如不实行监理，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应负责本合同全面履行。

4.3 承包人委派施工场地的项目经理姓名：_____，职务：项目经理，电话：_____。

4.4 项目经理具体职权：全权负责本工程。

第5条 发包人工作

5.1 在开工前 / 天，向承包人提供图纸及作法说明 / 份，组织设计单位和承包人对图纸及作法说明进行技术交底。如使用国外图纸的，其翻译等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2 在开工前 / 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被修缮或装修的房屋，清除施工场地内各种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或施工场地滞留的家具、设备、陈设及其他物品采取保护措施。提供施工场地及施工通道的范围：按现场实际情况定。

5.3 向承包人提供地质和各种管线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

5.4 协调处理保护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及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5.5 负责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手续，向承包人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气、电讯设备等，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及其他要求。

5.6 协调做好施工场地保卫、消防、垃圾处理工作，协调好周围邻里关系，并承担相应费用。

5.7 结构修缮或设备及设备管线更新改造工程应有相应的图纸及作法说明，并报有关部门审批。非结构修缮或设备及设备管线更新改造工程，如需拆改原建筑结构、设备及设备管线，应向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5.8 发包人应完成 5.2、5.3、5.4、5.5、5.6、5.7 各项工作或其他工作，发包人可将其部分工作委托承包人办理，其具体内容： / ，并承担相应费用。

5.9 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验收和检查，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办理竣工验收结算和其他各项事宜。

第6条 承包人工作

6.1 承包人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参加图纸及作法说明交底，拟定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交工程师审定。

6.2 严格按照标准、规范、图纸及作法说明、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安全规定、环保规定认真组织施工，做好施工场地安全、保卫、消防、清洁工作；做好质量验收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6.3 按照有关规定，妥善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及设备管线、古树名木及施工场地内不易移动的家具、设备、陈设不受损坏。处理好因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关系。

6.4 不得超出图纸及作法说明的规定，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及设备管线。

6.5 工程竣工未交付发包人之前，负责对施工场地原有建筑物及家具、设备、陈设和成品的保护工作。

6.6 凡因承包人原因，违反6.2、6.3、6.4、6.5款的规定，造成损坏和罚款等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6.7 协助发包人完成5.8款约定的其他各项工作。

第7条 施工进度与工期

7.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内容和时间：每月20日，工程师在收到后3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期开工，工期顺延。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期开工，应以书面形式向工程师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申请，工程师应在48小时以内给予答复，在规定时间内未作答复视为同意延期开工申请，工程师不同意的，工期不予顺延。

7.2 工程师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应按照工程师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在实施工程师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工程师应在48小时以内给予答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承包人可以自行复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工期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7.3 因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因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量，非承包人原因停工、停电、停气 7 天内累计超过 8 小时，以及不可抗力等致使工程不能正常进行造成停工，工期延误的，经工程师认定，工期顺延。

7.4 承包人应按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时竣工的，支付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合同价款并为提前竣工创造条件。

第 8 条 质量检验与隐蔽工程验收

8.1 工程质量应达到协议书约定的标准，质量评定标准以国家或行业质量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在___/___制作样板及样板间，作为质量评定验收实物依据。样板及样板间应按图纸及作法说明要求制作，经工程师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封存，其制作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2 双方约定该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部位___/___对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部位达到验收条件时，承包人在自检之后的 48 小时内通知工程师组织验收。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并由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以隐蔽和继续施工。工程师未提出延期要求不按时验收，承包人可自行组织验收，工程师应承认验收记录。

8.3 承包人应按照国家、规范、图纸及作法说明，样板间以及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随时接受工程师检查，并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

8.4 凡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标准的部分，工程师一经发现，应要求承包人拆除或重新施工，承包人应按工程师要求拆除或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的标准。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质量达不到约定的标准（含隐蔽工程复检部分），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拆除、剥离、开孔、返修、重做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8.5 凡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不合格、工程师指令失误，而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或隐蔽工程要求复检仍为合格的，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并赔偿承包人损失，工期顺延。

8.6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 9 条 试车

9.1 双方约定需要试车的内容及范围应与承包工程范围相一致。具体内容范围及费用计算：___/___

9.2 设备维修、拆改、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由承包人组织试车。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的，由发包人组织试车。凡具备试车条件的，组织试车一方应

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共同为试车提供便利条件。试车合格后，在试车记录上共同签字。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按时参加试车的一方应承认试车记录。

9.3 因设计原因或因发包人负责采购的原因，致使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应该修改设计或重新购置设备。承包人协助拆除或重新施工，但发包人应承担追加合同价款，工期相应顺延。

9.4 因承包人施工原因或因承包人负责采购设备原因，致使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的，由承包人负责重新施工或购置设备的各项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9.5 工程师在试车后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试车结束后 24 小时，视为工程师已认可试车记录，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

第 10 条 安全生产

10.1 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及作法说明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和防火规范要求，并对其在施工现场的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凡因发包人原因违反安全及防火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发包人应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并赔偿承包人的损失。

10.2 承包人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及防火规范组织施工，做好现场设备管线、通道等防护围栏，在危险地段安装警示牌或警示灯，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有放射毒害环境、不停止使用建筑以及在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的，施工前应向工程师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凡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承包人应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10.3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费用。双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10.4 承包方须按发包人要求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好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工作，对本次施工工程购买相关的施工类责任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意外险、一切险等，提供保单作为进场依据。

10.5 承包方须积极配合属地街道的安全工作。

第 11 条 材料设备供应

11.1 双方约定本工程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二），凡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附件二规定的材料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的要求进行,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做好材料的验收、试验和保管工作,发包人支付保管和试验费用,费用的计算: /

凡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不符合附件二规定或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各种损失和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1.2 凡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和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质量和设计要求,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书。因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设计要求,给工程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11.3 双方约定,任何一方提供下列材料 / 应提供材料的样品或样本,经双方验收后共同封存,做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凡材料不符合样品或样本的,由供货方承担资任。

11.4 由承包人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或投标人。

第 12 条 合同价款与交付

12.1 实行学校招标的工程合同价款由发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在协议书内约定,非学校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包人依据工程预算书在协议书内约定。

12.2 双方约定,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确定。

(1) 固定价格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风险范围及计算方法:结算价以发包人审计部门审定为准,工程量以发包人审计审核为准。

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a. 投标清单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对应项目及单价的,按对应项目单价计价并实际测量变更部分工程量结算。b. 投标清单中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对应项目及单价的,可以参照类似项目按类似项目单价计价并实际测量变更部分工程量结算。c. 投标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对应项目及单价的,按国家行业施工定额和相关费用标准,若没有相对应的施工定额和费用标准按施工变更实际用工、材料情况商议而定,材料进行市场询价,人工费、利润、企业管理费等依据投标文件而定,措施费按实际发生情况计取。

(2) 调价合同。合同价款调整原因包括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的影响;北京市房屋修缮工程定额管理处公布的价格调整;7天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双方约定的其他调整原因等。

双方约定具体调整因素及调整方法: /

(3) 成本加酬金合同。成本加酬金合同计算方法: /

12.3 本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分 四 次支付工程价款:

拨付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部位)	付款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首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后, 经承包人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国家正规发票、请款函后 30 日内, 发包人支付	合同金额的 30%	/
工程过半进度款: 工程进度过半, 承包人提供请款函、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国家正规发票等相关支付凭证后 30 日内, 发包人支付	合同金额的 30%	/
进度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试运行开始 6 个月内, 承包人提供请款函、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国家正规发票等相关支付凭证后 30 日内, 发包人支付	合同金额的 20%	/
结算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发包人结算审计且双方就金额达成一致后, 承包人出具竣工图纸, 提供请款函、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国家正规发票等相关支付凭证, 60 天内发包人支付至	审定金额的 100%	/
质保金: 承包人在发包人支付最后一次工程款前汇交至发包人, 质保期满后, 由承包人书面申请, 经发包人验收无质量问题后, 发包人一次性无息支付	审定金额的 3%	/

质保期 2 年。质保期内承包人不完全履行保修义务的, 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 所需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不足以扣除的, 承包人另行支付。工程保修期内, 承包人应及时提供质保服务, 经通知未在要求时间内到现场履行质保义务达到三次的, 则扣减全部质保金并列入发包人的不诚信黑名单。

承包人应于发包人支付各款项前向发包人出具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国家正规发票, 否则发包人可拒绝付款, 且不因此而承担任何责任。

第 13 条 工程变更

13.1 因发包人原因, 需要对图纸及作法说明, 工程量进行变更的, 工程师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按照工程师的通知及要求进行相应变更。因变更导致合同价款增减及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 由发包人承担, 工期顺延。

13.2 承包人不得对图纸及作法说明进行变更, 因承包人擅自变更所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直接损失, 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的设计、材料作法和设备变更, 须经工程师同意。未经工程师同意而擅自变更的, 应承担相应费用, 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13.3 工程发生设计变更，双方均应积极办理变更洽商手续，并应按变更洽商履行合同。

13.4 承包人在设计变更确认后 14 天内，对涉及合同价款变更内容提出工程价款变更报告，报经工程师确认，工程师在收到变更合同价款报告后 14 天内给予确认或提出处理意见，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确认或没提出处理意见，视为同意变更价款。

第 14 条 工程验收与结算

14.1 工程具备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和本市有关竣工验收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包含但不限于结算审计所需材料）的内容及时间：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提供所有必备资料。

工程验收前，由承包人聘请符合《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规范及发包人要求对该项目进行检测，检测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在检测机构认定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后，出具《消防检测报告》，并报送监理及发包人。

14.2 发包人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14 天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 7 天内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发包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组织验收或验收后 7 天内未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并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损失责任。

14.3 竣工验收日期以验收通过的日期或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因特殊原因，双方约定或发包人要求部分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甩项竣工的，双方另行签订甩项协议。

14.4 工程未经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承包人不得交工，发包人不得使用。因发包人强行使用致使工程发生质量问题及对建筑物造成的损坏及其他问题由发包人承担。

14.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14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进行竣工结算。

14.6 发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后 14 天内进行核实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确认竣工报告后，应通知经办银行向承包人支付竣工结算款。承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款后 7 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发包人。发包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款的，从第 15 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款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14.7 双方对竣工结算有争议的，按本合同条款第 16.6 款的约定处理。

第 15 条 质量保修

15.1 承包人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市关于质量保修的规定；对已交付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15.2 双方约定在竣工验收前签订工程保修书（附件三）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 16 条 违约责任、索赔和争议解决方式

16.1 发包人未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和工程结算款，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发包人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双方还约定发包人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 /

16.2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6.3 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的理由和索赔证据。

16.4 当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提出索赔一方向对方提出索赔意见及要求延长工期或经济损失赔偿报告及相关资料。对方在收到索赔报告后 14 天内给予答复或要求进一步补充证据，在规定时向内未作答复或进一步提出要求，视为索赔已经认可。

16.5 发包人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同意采用以下其中第(3)种方式解决争议。

(1) 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 提请 / 仲裁委员会仲裁。

(3)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7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单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双方接受、仲裁机构或法院要求停止施工的情况外，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 17 条 合同解除

17.1 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7.2 承包人将工程全部转包给他人或肢解以后以分包名义转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1) 双方约定，结合本工程特点，发生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 双方约定，其他导致合同解除的原因： /

17.4 一方依据合同约定要求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 7 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条款第 16.6 款的约定处理。

17.5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自有机械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撤出提供便利条件，支付以上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款。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损失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7.6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 18 条 不可抗力

18.1 双方结合本工程对于不可抗力的约定：国家相关标准

18.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承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师，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采取措施。工程师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承包人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承包人向工程师通报受灾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承包人应当每隔 7 天向工程师报告一次受灾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18.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因承包人管理不善等导致的，由承包人承担；非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的，由发包人承担；

(2) 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 工程一次清洁之外所需的清理、修复等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18.4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的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 19 条 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对本合同条款内容做进一步具体化约定，并修改、完善、补充条款如下：

19.1 承包人应当为发包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_____，解答发包人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接到故障电话（日间：3小时；夜间：6小时之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处理。

19.2 技术标准：工程须按国家和行业标准、设计规范、施工和验收。

19.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全部责任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9.4 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增加洽商需按照发包人要求经过发包人、使用人、承包人、监理人共同确认签字，洽商手续完成后，方可实施。

19.5 承包人必须按北京市相关规定，规范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以及垃圾清运和渣土消纳。如果因违规施工被投诉、被查处，所有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19.6 发包人不提供食宿。

19.7 承包人负责施工区域消防、安全、进度工作。

19.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9.9 承包方须按发包人要求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好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工作，对本次施工工程购买相关的施工类责任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意外险、一切险等，提供保单作为进场依据。

第20条 合同终止

20.1 除本合同条款第15条以外，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20.2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21条 合同份数

21.1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附件一：承保人承揽项目一览表（略）

附件二：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略）

附件三：工程质量保修书

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但不负责原房屋建筑的保修责任。

2.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及时（日间：3小时；夜间：4小时之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相关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检修。

4.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参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立即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5.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双方共同签署，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一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一1

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
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
一学三楼南侧地下管
网及路面修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日
年 月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
地下管网改造一期一学
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
面修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1

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
下管网改造一期--学三楼
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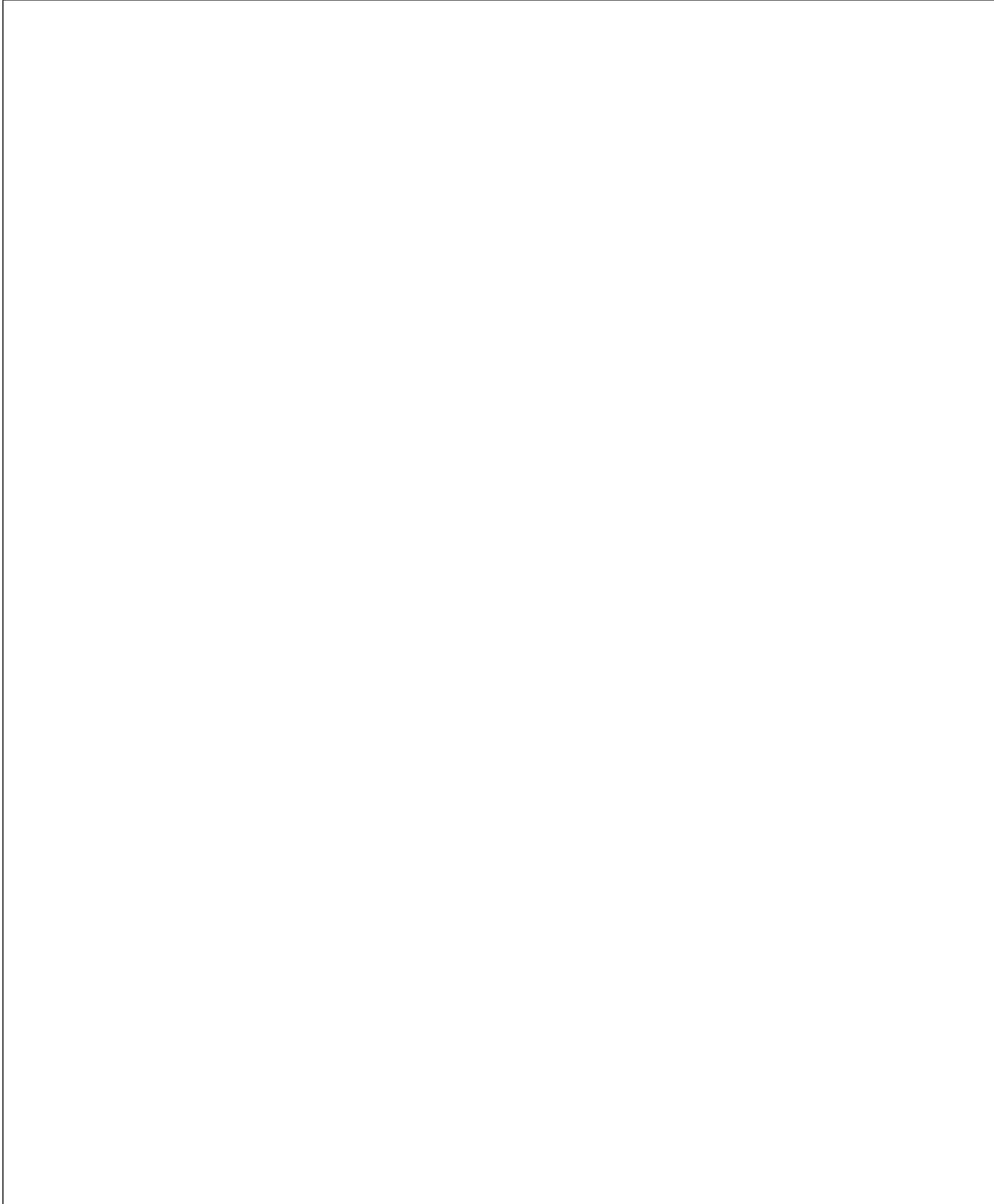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一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 第 1 页 共 1 页
缮



安全文明施工费明细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一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子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实际成本（元）	企业管理费（元）	利润（元）	小计（元）		
1		管理目标等级（达标）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						
1.1		安全施工费						
1.2		文明施工费						
1.3		环境保护费						
1.4		临时设施费						
2		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1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2.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安全文明施工增加措施费						
2.3		其他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合计						

注： 1. 依据表“4.12 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在“实际成本”“企业管理费”“利润”填写对应数值。并逐项在表“4.12 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中列明施工方案出处及计算方法。

2. “管理目标等级（ ）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中“（ ）”填写要求：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中填写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投标报价中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须与投标函中所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一致，且不得低于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

安全文明施工费明细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学三楼
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子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实际成本（元）	企业管理费（元）	利润（元）	小计（元）		
1		管理目标等级（达标）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						
其中	1.1	安全施工费						
	1.2	文明施工费						
	1.3	环境保护费						
	1.4	临时设施费						
	其中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						
2		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其中	2.1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2.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安全文明施工增加措施费						
	2.3	其他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合计		合计						

注： 1. 依据表“4.12 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在“实际成本”“企业管理费”“利润”填写对应数值。并逐项在表“4.12 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中列明施工方案出处及计算方法。

2. “管理目标等级（ ）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中“（ ）”填写要求：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中填写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投标报价中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须与投标函中所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一致，且不得低于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明细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一学三楼南侧
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 编码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不含税金 额 (元)	备注
1	2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 和消纳费				
1.1	2.1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 和消纳费	RGF+JXF+JSCS_R GF+JSCS_JXF			
合 计						

注：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不含税金额”数值，但应在表“4.12 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中列明施工方案出处及计算方法。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一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列金额			备注
			不含税金额 (元)	税金 (元)	含税金额 (元)	
1	暂列金额	项	34862.39	3137.61	38000	
合计			34862.39	3137.61	38000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不包括计日工。暂列金额项目部分如不能详列明细，也可只列暂列金额项目总金额，投标人在计取税金前应将上述“暂列金额”的“不含税金额”计入投标价格中。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价金额				备注
			不含税金额 (元)	税金 (元)	含税金额 (元)	人+机占比 (%)	
1							
合计							

注： 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在计取税金前应将上述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的“不含税金额”计入投标价格。

2. “人+机占比”为人工费与机械费之和占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税金额）的比例。“人+机占比”仅作为最高投标限价低限标准确定、评标过程中专家测算投标报价是否低于低限标准使用。投标人应当根据自身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计算安全文明施工费报价，不应使用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暂估价专业工程的“人+机占比”计算其投标报价，也不得以招标工程量清单中“人+机占比”与实际“人+机占比”的差异作为合同价格调整的理由。

3. 备注栏中应当对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是否采用分包做出说明，采用分包方式的应当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法通过招标方式选择分包人。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一	劳务(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上述材料表中未列出的材料设备，投标人计取的包括企业管理费、利润和规费（不包括税金）在内的固定百分比：					%
三	施工机械				
1					
施工机械小计					
总 计					

- 注：
1. 此表暂定项目、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
 2. 投标时，子目和数量按招标人提供数据计算，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3. 此表总计的计日工金额应当作为暂列金额的一部分，计入表 4.10 中。

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
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2 页

子目编码	措施项目名称	拟采取主要方案或投入资源描述	实际成本详细计算过程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实际成本	企业管理费	利润	小计		
1.1	安全施工费								
1.1.1	安全施工费								
1.2	文明施工费								
1.2.1	文明施工费								
1.3	环境保护费								
1.3.1	环境保护费								
1.4	临时设施费								
1.4.1	临时设施费								
2.1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2.1.1									
2.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安全文明施工增加措施费								
2.2.1									
2.3	其他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3.1									
1	现场管理费								
1.1	现场管理费								
2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2.1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注：计算明细可另附表说明。

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

工程名称：中央财经大学学院南路地下管网改造一期
 一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修缮

第 2 页 共 2 页

子目 编码	措施项目名称	拟采取主 要方案或 投入资源 描述	实际成本 详细计算 过程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 额 （元）	备注
				实际成 本	企业管 理费	利润	小计		
3	脚手架工程费								
3.1									
4	垂直运输费-修缮 施工楼层高度 6m 以内								
4.1	垂直运输费-修缮 施工楼层高度 6m 以内								
5	冬雨季施工增加 费								
5.1	冬雨季施工增加 费								
6	二次搬运费								
6.1	二次搬运费								
7	原有建筑物及设 备保护费								
7.1	原有建筑物及设 备保护费								
8	工程水电费								
8.1	工程水电费								

注：计算明细可另附表说明。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路面修缮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一1

路面修缮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一1

路面修缮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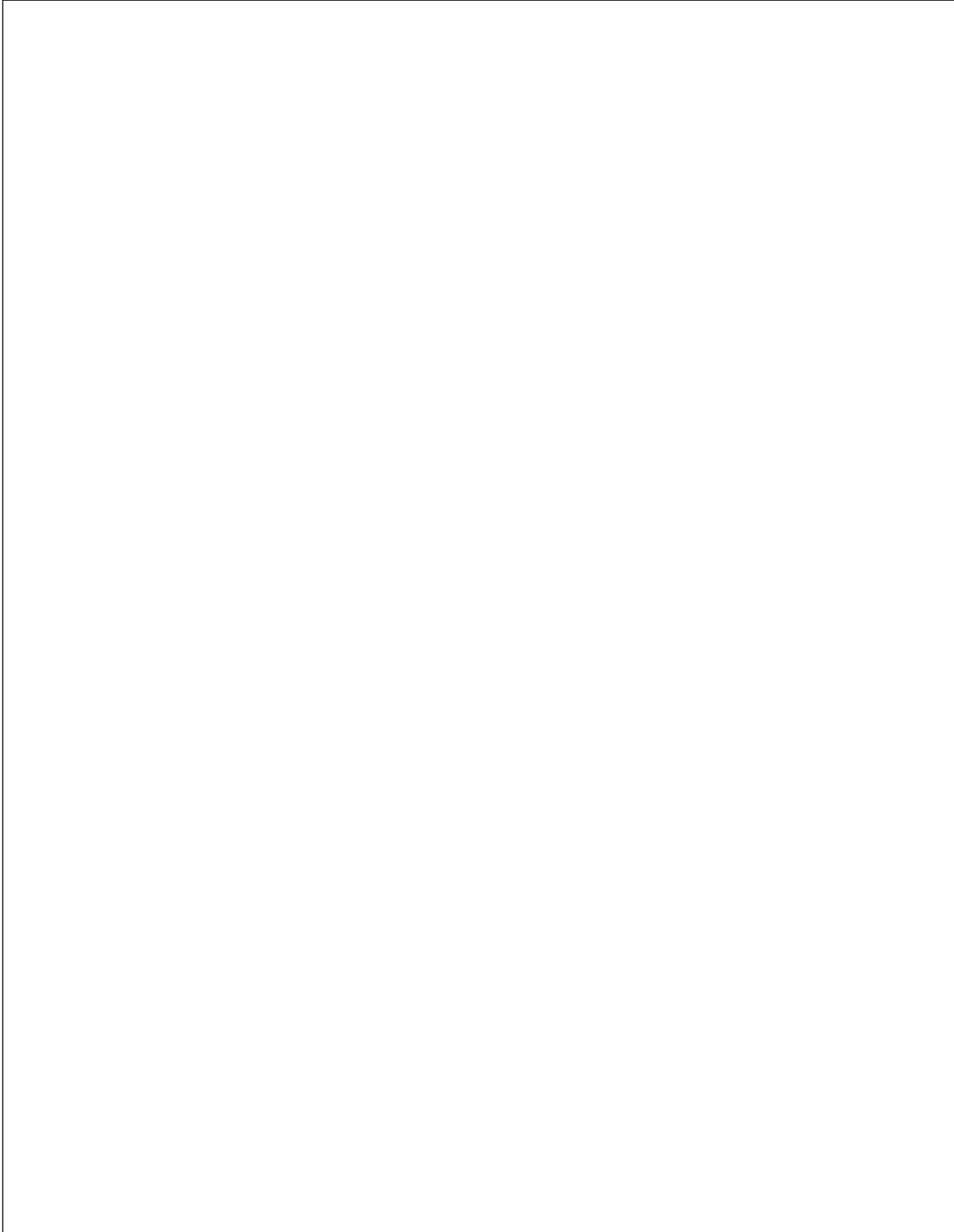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 页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1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道路							
1	911101008001	路面基层拆除	1. 拆除部位:室外道路基层拆除 2. 基层材料厚度、种类:100mm 厚混凝土垫层+100mm 厚稳定土、级配石 3.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 根据现场情况, 结合工程实际, 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2	1002.29				
2	911101011001	道路面层拆除	1. 拆除部位:室外广场面砖拆除 2. 面层材料厚度、种类:10mm 厚广场砖面层 3.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 根据现场情况, 结合工程实际, 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2	1002.29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2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3	911101011002	道路面层拆除（西侧）	1. 拆除部位：室外道路混凝土面层（西侧） 2. 基层材料厚度、种类：100mm 厚混凝土面层 3.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根据现场情况，结合工程实际，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44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3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4	911101019001	沥青混凝土道路面层新做	1. 沥青混凝土道路新做 (1) 40 厚 AC-13C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2) 道路面层喷洒 透层油； (3) 道路面层喷洒 乳化沥青封层； (4) 40 厚 AC-16C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5) 道路基层 石灰、粉煤灰、碎石 人机混合 厚度 30cm； 2.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1002.29				
5	911103006001	减速垄安装	1. 安装减速带 2.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6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4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6	911103003001	标识安装	1. 材料品种:车位线 2. 规格:2500*5000*100mm; 3. 采用检测合格的优质常温标线漆,耐磨、不漏底,贴胶条,按国际执行;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个	23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5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7	040205003001	金属挡车器	1. 类型:挡车器 2. 位置:测量坐标位置离车位后线 1000mm 打孔(每块两个 ϕ 16mmX50mm 孔); 3. 规格:L:2000mm \times ϕ 76mm, 2.5mm 厚; 4. 材质:铁管烤漆, 烤漆黑黄相间, 两头用机械胀栓专用镀锌管卡固定; 5. 工作内容:工程内容: 制作、运输、定位、打孔、安装; 2. 刷防护材料、油漆 6.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根	19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6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8	911101029001	道牙、树池拆除	1. 拆除部位:室外 2. 拆除材料种类、规格:混凝土道牙拆除 3.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 根据现场情况, 结合工程实际, 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139.64				
9	911101030001	道牙、树池新做	1. 拆安部位:室外 2. 垫层厚度、材料种类:100厚 C20 混凝土垫层 3. 安装材料种类、规格:花岗石路缘石 4. 砂浆强度等级:DS 砂浆 5. 勾缝材料:DS 砂浆 6.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139.64				
		分部小计							
		污水、雨水管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7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0	910201005001	挖沟槽土方	1. 开挖方式:人工挖沟槽 2. 土类别:三类土 3. 挖土深度:1.5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3	299.86				
11	910204001001	回填方	1. 填方部位:沟槽回填 2. 材料品种:原有土方 3. 密实度:分步夯实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3	286.16				
12	910204002001	余方弃置	1. 工程名称:余方弃置 2. 土类别:三类土 3.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3	13.7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8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3	920601012001	塑料管拆除	1. 拆除部位：沟内 2. 材质：塑料管 3. 型号、规格：200mm 以内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147				
14	920601014001	其他管道拆除	1. 拆除部位：室外 2. 材质：缸瓦管 3. 型号、规格：DN300 4. 连接方式：水泥粘接 5.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128.6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9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5	920601013001	塑料管安装	1. 安装部位:室外 2. 材质:HDPE 双壁波纹管 3. 输送介质:污水、雨水 4. 型号、规格:DN200 5. 连接方式:胶圈 6. 压力试验、吹扫及清洗设计要求:通球试验 7.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147				
16	920601013002	塑料管安装	1. 安装部位:室外 2. 材质:HDPE 双壁波纹管 3. 输送介质:污水、雨水 4. 型号、规格:DN300 5. 连接方式:胶圈 6. 压力试验、吹扫及清洗设计要求:通球试验 7.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128.6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10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7	911102001001	井、池拆除	1. 拆除部位:雨水口井拆除 2.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 根据现场情况, 结合工程实际, 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3. 其他: 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座	7				
18	911102002001	砖检查井新做	1. 规格、尺寸: 450*700 单口雨水口井 2. 垫层材料厚度、种类: 100 厚 C15 混凝土垫层 3.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240*115*53 标准砖 4. 砂浆强度等级: DM7.5 5. 盖板材质、规格: 450*700 铸铁雨水口井盖 6. 其他: 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座	1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第 11 页 共 1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9	911102011001	井口升降	1. 井规格:检查井升降 2.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标准砖 3. 砂浆强度等级:DS 砂浆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座	15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

工程名称：路面修缮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1	橡胶圈 DN200	个		246.96		DN200	
2	橡胶圈 DN300	个		216.048		DN300	
3	膨胀螺栓 M10	套		232.56		M10	
4	石屑	kg		15244.8309			
5	石灰粉煤灰碎石	t		696.2107			
6	标准砖 240mm×115mm× 53mm	块		6770		240mm×115mm× 53mm	
7	常温涂料	kg		9.1425			
8	乳化沥青	kg		952.1755			
9	沥青透层油	t		1.1025			
10	乙炔气	m ³		67.0098			
11	铸铁雨水算子 450mm× 750mm	个		10		450mm×750mm	
12	弃土或渣土消纳	m ³		287.3			
13	其他材料费 占材料费	元		1114.3602		占材料费	
14	其他材料费占材料费	元		1589.6965			
15	花岗石道牙	m		141.0364			
16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t		94.0148			
17	中粒式混凝土	t		95.1173			
18	普通干混砂浆砌筑砂浆 DM7.5	m ³		3.7192		DM7.5	
19	双壁波纹管 DN300	m		130.529			
2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200	m		149.205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藤蔓架改造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一1

藤蔓架改造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一1

藤蔓架改造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一1

藤蔓架改造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藤蔓架改造

第 1 页 共 1
页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藤蔓架改造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整个项目							
1	910603002001	粘贴纤维复合材料加固	1. 混凝土柱子加固 (1) 铲除、剔凿原混凝土柱外围空鼓混凝土块 (2) 涂刷界面剂 (3) 抹水泥砂浆找平底层 10 厚，抹面 10 厚 (4) 粘贴 2 层碳纤维布 (5) 刮外墙柔性防裂腻子 2 遍 (6) 刷抗碱底涂 1 道 (7) 刷外墙丙烯酸乳胶漆 2 遍 2.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2	28.29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藤蔓架改造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2	910603001001	喷(抹)砂浆加固	1. 混凝土梁加固 (1) 铲除、剔凿原混凝土梁外围空鼓混凝土块 (2) 涂刷界面剂 (3) 抹水泥砂浆找平底层 10 厚，抹面 5 厚，中间压 2 层玻纤网格布 (4) 刮外墙柔性防裂腻子 2 遍 (5) 刷抗碱底涂 1 道 (6) 刷外墙丙烯酸乳胶漆 2 遍 2.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38.25				
3	910806012001	梁加固支座安装	1. 支座种类、规格、材质：柱与梁之间增加钢支座 2.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套	32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藤蔓架改造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4	910501001001	现浇混凝土构件拆除	1. 构件名称:现浇钢筋混凝土梁拆除 2.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根据现场情况，结合工程实际，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3.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³	1.31				
5	910804002001	钢梁安装	1. 梁类型:钢梁 2. 钢材品种、规格:22号工字钢、16号工字钢 3.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t	2.128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藤蔓架改造

第 4 页 共 4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6	911602012001	金属面油漆 新做	1. 构件名称:藤蔓架 2.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环氧富锌底漆 2 遍、氟碳漆面漆 2 遍 3.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2	75.6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 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 家	规格型号	备注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

工程名称：藤蔓架改造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1	碳纤维布 300g/m2	m2		57.7116		300g/m2	
2	耐碱涂塑玻纤网格布	m2		87.975			
3	氟碳漆面漆	kg		31.2984			
4	环氧富锌底漆	kg		40.824			
5	抗碱封闭底漆	kg		15.3042			
6	耐水腻子(粉)	kg		195.6276			
7	室外乳胶漆	kg		13.4743			
8	浸入胶	kg		45.264			
9	醇酸磁漆稀释剂	kg		6.048			
10	氟碳漆稀释剂	kg		5.0425			
11	油性涂料配套稀释剂	kg		2.3954			
12	胶粘剂	kg		27.54			
13	底胶	kg		5.658			
14	界面剂	kg		21.7985			
15	找平胶	kg		2.829			
16	实腹钢梁	t		2.128			
17	弃土或渣土消纳	m3		1.77			
18	其他材料费占材料费	元		185.1634			
19	梁加固支座安装	套		32			
20	干混抹灰砂浆 DPM10	m3		1.3635		DPM10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绿化工程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绿化工程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一1

绿化工程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绿化工程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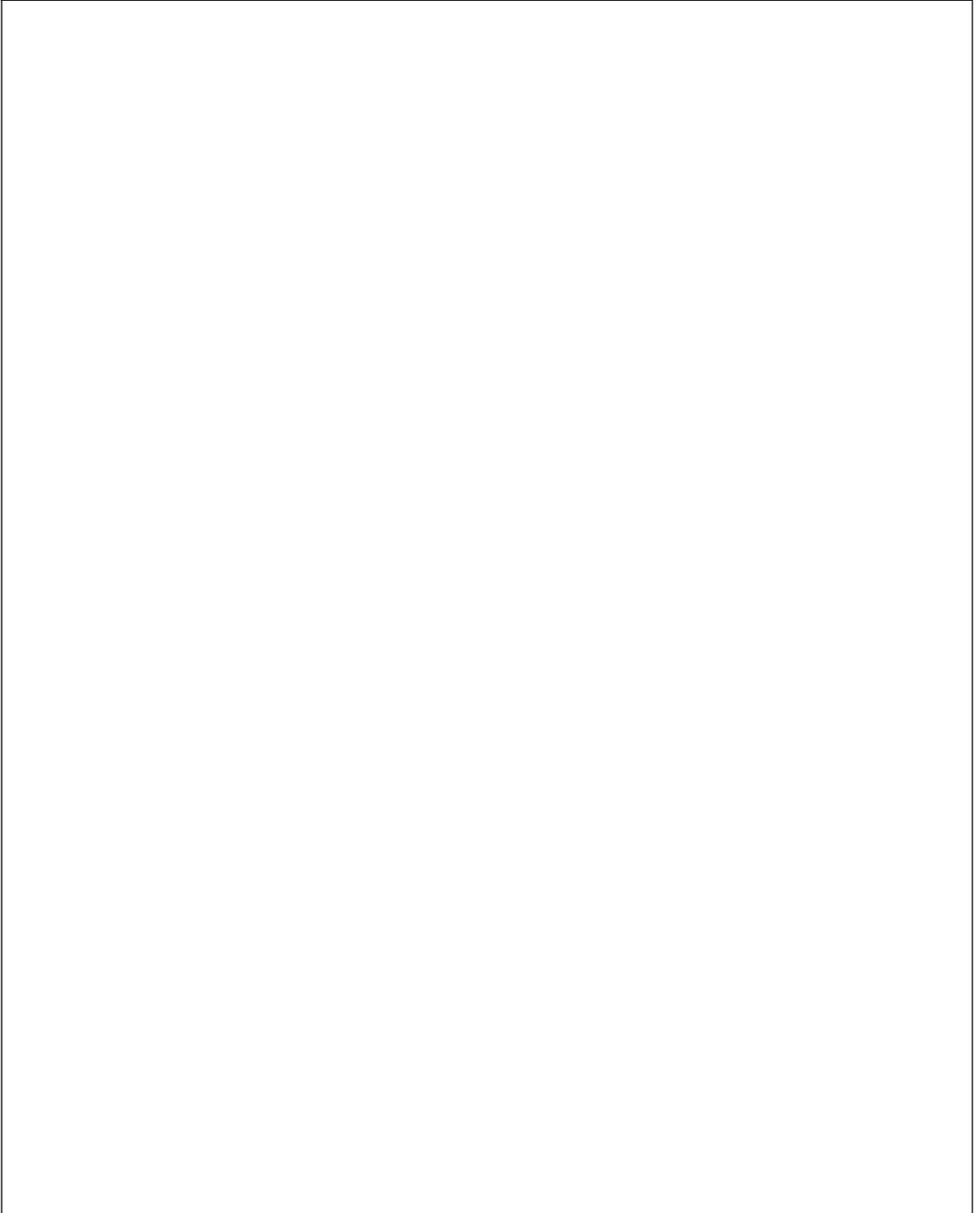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整个项目							
1	0501020 08001	栽植花卉	1. 花卉种类:鸢尾 2. 株高或蓬径:营养杯杯苗 3. 单位面积株数:49/m ²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143				
2	0501020 12001	铺种草皮	1. 草皮种类:丹麦草 2. 铺种方式:营养杯杯苗 3.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60				
3	0501020 08002	栽植花卉	1. 花卉种类:丰花月季 2. 三年生 3. 单位面积株数:25/m ²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5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4	0502010 04001	树池围牙、盖板（树池美化）	1. 树池美化填充：彩色树皮 2. 树池围牙：PE 草石隔离带 3.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套	12				
5	0501010 10001	整理绿化用地	1. 清理退化绿植 2. 人工装土 3. 垃圾外运、消纳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213				
6	0501010 09001	土壤改良	1. 土壤改良 2. 草炭土/有机肥 3.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213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7	050305010001	围树座椅	1. 围树座椅 2. 规格:外中 1.8/内中 0.8m 3. 木塑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个	1				
8	040103002001	垃圾清理	1. 垃圾清理:绿化垃圾清运 2. 人工装土:6方/渣土车 3. 运距:30km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³	6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1	带母螺栓 M12× (85~100)	套		8.24		M12×(85~100)	
2	彩色树皮	m3		1.593			
3	肥料 综合	kg		11.44		综合	
4	无机肥料 (综合)	kg		8.6529		(综合)	
5	草炭土	m3		3.0433			
6	PE草石隔离带 宽150mm	m		72.72		宽150mm	
7	弃土或渣土消纳	m3		11.33			
8	其他材料费 占材料费	元		70.5468		占材料费	
9	围树座椅	个		1			
10	丹麦草	m2		60			
11	鸢尾	株		700.7			
12	丰花月季 三年生	株		125		三年生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增加雨水井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一1

增加雨水井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一1

增加雨水井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第 1 页 共 1 页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第 1 页 共 5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整个项目								
1	911101011001	道路面层拆除	1. 基层材料厚度、种类:100mm 厚沥青路面拆除 2.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根据现场情况，结合工程实际，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3.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2	128					
2	911101008001	路面基层拆除	1. 拆除部位:水稳垫层 2. 面层材料厚度、种类:200mm 厚 3.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根据现场情况，结合工程实际，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2	128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第 2 页 共 5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3	910201005001	挖沟槽土方	1. 开挖方式:人工挖沟槽 2. 土类别:路基夯实土方 3. 挖土深度:1.2m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3	76.8					
4	910204001001	回填方	1. 填方部位:沟槽回填 2. 材料品种:2:8灰土 3. 密实度:分步夯实 4.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3	71.78					
5	910204002001	余方弃置	1. 工程名称:余方弃置 2. 土类别:三类土 3.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3	76.8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第 3 页 共 5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6	911101019002	沥青混凝土道路面层新做	1. 沥青混凝土道路新做 (1) 40 厚 AC-13C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2) 道路面层喷洒 透层油； (3) 道路面层喷洒 乳化沥青封层； (4) 40 厚 AC-16C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5) 道路基层 石灰、粉煤灰、碎石 人机混合 厚度 30cm； 2.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²	128				
7	911102001001	井、池拆除	1. 拆除部位：雨水口井拆除 2. 拆除材料种类、规格：450*700 单口雨水井拆除 3. 渣土废料装车、清运、消纳，根据现场情况，结合工程实际，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需满足各规定要求。 4. 其他：需现场踏勘，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现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座	4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第 4 页 共 5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8	911102002001	砖检查井新做	1. 规格、尺寸:450*700 单口雨水口井 2. 垫层材料厚度、种类:100 厚 C15 混凝土垫层 3.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240*115*53 标准砖 4. 砂浆强度等级:DM7.5 5. 盖板材质、规格:450*700 铸铁雨水口井盖 6.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座	15				
9	920601013001	塑料管安装	1. 安装部位:室外 2. 材质:HDPE 双壁波纹管 3. 输送介质:污水 4. 型号、规格:200mm 5. 连接方式:胶圈 6. 压力试验、吹扫及清洗设计要求:通球试验 7. 其他:需现场踏勘, 报价中应综合考虑与本工艺及工序相关的费用及风险, 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图集、标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符合需求方、技术标准等相应要求	m	160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第 5 页 共 5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

工程名称：增加雨水井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1	橡胶圈 DN200	个		268.8		DN200	
2	钢钎	kg		7.5264			
3	石屑	kg		1946.88			
4	熟石灰	kg		19768.212			
5	石灰粉煤灰碎石	t		88.9114			
6	标准砖 240mm×115mm×53mm	块		7230		240mm×115mm×53mm	
7	乳化沥青	kg		121.6			
8	沥青透层油	t		0.1408			
9	润滑剂	kg		4.16			
10	球胆 200	个		3.52		200	
11	铸铁雨水算子 450mm×750mm	个		15		450mm×750mm	
12	弃土或渣土消纳	m ³		156.47			
13	其他材料费占材料费	元		346.7116			
14	其他材料费 占材料费	元		135.7277		占材料费	
15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t		12.0064			
16	中粒式混凝土	t		12.1472			
17	普通干混砂浆砌筑砂浆 DM7.5	m ³		3.75		DM7.5	
18	干混抹灰砂浆 DPM10	m ³		0.2475		DPM10	
19	干拌砂浆	kg		384			
2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200	m		162.4			

注：本表中所列材料设备应仅限于承包人自行采购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本表格可以按照同样的格式扩展。

第六章 图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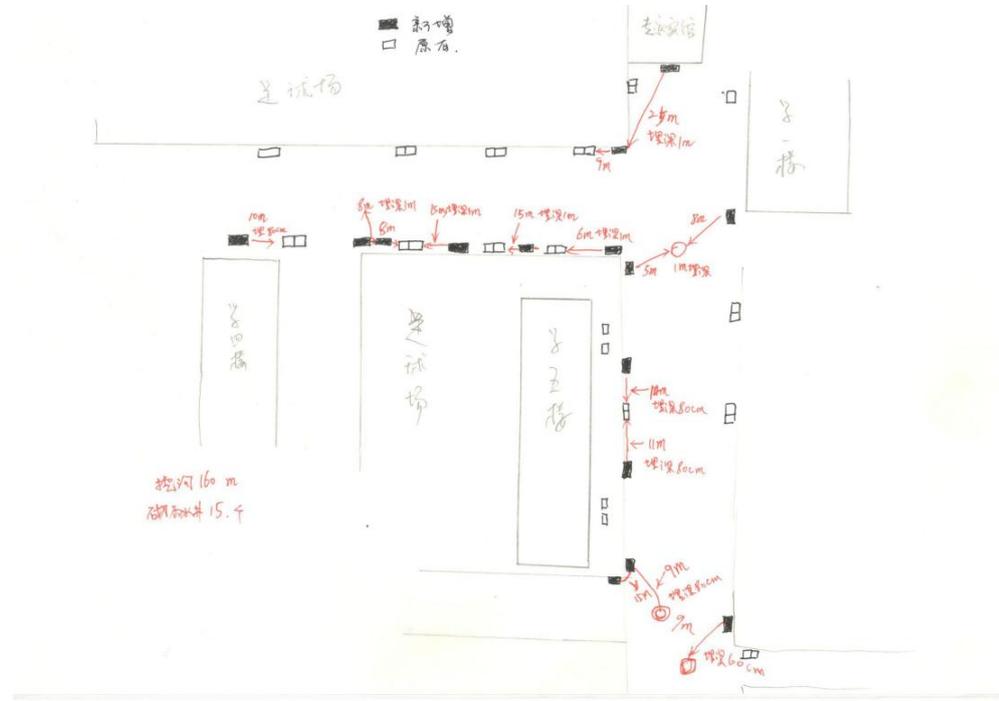


中央财经大学综合
地下管线图接图表





手绘图.pdf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工程概况、施工内容、特殊技术要求和标准

(一) 工程内容

1. 工程背景：学院南路校区学三楼南侧地下排污管道及雨水管道损坏严重，导致污水及雨水排放不畅，同时地面凹凸不平，为保障师生行走安全，需对管网及路面进行修缮，另该区域室外亭柱子多处已经漏钢筋，需对其进行加固并对亭子下面的地面进行翻新。为了保障污水排放畅通，雨水不淤积，路面平整，师生行走安全，需对学三楼南侧地下管网及路面进行修缮，另该区域室外亭柱子多处已经漏钢筋，需对其进行加固并对亭子下面的地面进行翻新。需对学三楼南侧藤架周边绿化整理美化。

2. 施工内容：

学三楼南侧拆除旧路面，新铺沥青路面；学三楼南侧地下雨水管污水管进行维修；重新布局雨水检查口。学三楼南侧凉亭柱子加固，次梁更换为钢梁，主梁与柱交接处用铁件支撑，对主梁的保护层进行修缮，确保凉亭安全稳固美观。学三楼南侧藤架周边绿化整理美化。足球场东侧增加雨水算子，修缮足球场东侧塌陷的雨水算子检查井，新增雨水算子检查井以及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中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

3. 工期要求：45 个日历日。计划开工和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8 月 3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下达开工令为准）。

4. 工程质保要求：

(1) 根据本工程修缮和装修的项目，双方约定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及内容如下：质保期 2 年，缺陷责任期 2 年，均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工程移交发包人后，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承包人应承担质量缺陷责任和保修义务。缺陷责任期届满，承包人仍应对工程各部位按法定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承包人应当为发包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发包人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接到故障电话（日间：3 小时；夜间：6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处理。

(2) 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助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修缮及

装修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 土建结构修缮工程为：2年；
- 2) 房屋防水修缮工程为：5年；
- 3) 装修工程为：2年；
- 4) 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修缮工程为：2年；
- 5) 供热及供冷为：2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 6) 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2年。

（二）工程施工要求：

1. 安全要求：严格遵守现场监管方施工管理要求，施工方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管理机制，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制定全面的、可行的施工安全操作方案。现场监管方随时对施工场地进行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施工方须按监管方要求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好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工作，对本次施工工程购买相关的施工类责任保险，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责任险、意外险、一切险等，提供保单作为进场依据。施工方须积极配合属地街道的安全工作。

2. 团队要求：项目经理具有类似施工业绩或从业经验，技术负责人具有多年工程管理经验，现场管理人员须配备安全员、施工人员、防水工、电工等与项目施工有关人员并提供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岗前安全教育，包括项目前安全教育，项目中每天安全教育及操作记录，全程设置安全专员监管。

3. 环境要求：保护环境是施工现场的重要任务之一。施工现场应按照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建立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保证施工场所和周围环境的安全和卫生。对于施工现场的噪声、尘土、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应采用有效防治措施，严格控制废弃材料的堆放，加强建筑垃圾的分类、集中收集和安全运输，确保施工现场环境符合要求。

4.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5. 文明施工：施工现场落实文明建设的不管理要求，加强安全警示、环保提示，强化施工人员的安全文化心理素质和遵纪守法意识。施工现场，所有施工人员须注意着装要求及语言要求，切实的做到文明施工。

6. 本工程施工现场所用混凝土或砂浆的供应方式为预拌。

7. 试验和检验

7.1 本工程发包人委托检测单位进行试验和检验的其它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按国家规范要求。

7.2 本工程需要承包人进行试验和检验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按国家规范要求。

7.3 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检测的质量检测单位：发包人认可的、有资质的的质量检测单位。

上述施工要求为基本要求，具体以现场监管要求为准。

二、招标具体内容说明

1. 承包人须结合图纸和清单里的所有内容进行文件编制，如有疑问，需在投标前提出，项目中标并签订合同后，价格和内容不再做调整。

2. 承包人应完成全部规定工作，并承担承包人相关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方式，暂列金据实按工程量结算，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3. 二次搬运费、水电费、成品保护费等相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施工完成后，承包人对现场进行开荒保洁后移交发包人，相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4. 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水、电费用由建设单位提供，本次报价不考虑水电费用。

5. 承包人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考虑拆除费、残渣外运、消纳费等。

6. 要求承包人做好周边未施工区域环境保护、电梯保护和成品保护工作，由专人负责，如损坏按价赔偿。

7. 由于设计图纸不完善或招标人提出变更，要求承包人出施工图纸，经招标人确认后，再实施，费用不增加。

8. 所选用的材料为优质产品，必须满足质量和环保要求。

9. 所选用的材料需经招标人认可及抽查合格后方可使用。

10. 要求承包人通过现场踏勘，掌握现场情况。施工须达到现行国家及北京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要求，同时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

1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注意防火，做好安全防护，不得损坏原有建筑物及施工辐射范围内的花草、树木等，如有损坏按核定价赔偿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要求

(一) 安全文明施工

1. 安全防护

1.1 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在施工场地（现场）设立满足施工要求和安全要求的施工围挡和安全围网、做好安全防护并在有关工作完成或竣工后撤除，安全防护方面的要求：达到北京市达标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2. 临时消防

2.1 临时消防方面的要求：达到北京市达标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3. 临时供电

3.1 临时用电方面的要求：进场双方签订施工用电协议书，严格按照协议要求执行。

4. 劳动保护

4.1 劳动保护方面的要求：达到北京市达标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5. 脚手架

5.1 脚手架的要求：

承包人负责搭设施工所需的脚手架、临时垂直运输机械（包括租赁、搭设、安装、拆除等），并就其安全使用做必要交底说明；承包人负责拆除脚手架、临时垂直运输机械，但在拆除前应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同意。

6.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6.1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方面的要求：施工现场安全应急预案的制定和落实。

7. 文明施工

7.1 做好成品保护措施，计划报监理人审批的时限：开工后 5 日内。

7.2 文明施工方面的要求：达到北京市达标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8. 环境保护

8.1 环境保护方面的要求：达到北京市达标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9.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9.1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方面的要求：达到北京市达标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10.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要求

10.1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10.2 现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分级管理标准：本项目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应按《关于印发配套 2021 年〈预算消耗量标准〉计价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等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1〕404 号）及《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明确安全文明施工费中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2〕190 号的规定执行。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必须专款专用，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投入，并在财务管理中单独列支安全文明施工费账目备查。承包人应对其由于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和施工安全措施不到位而发生的安全事故承担全部责任。

1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要求：本工程施工期间应采取安全可靠的临时防护及配套辅助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13. 地上、地下设施和周边建筑物的临时保护

13.1 发包人特别提醒承包人注意以下地上、地下设施和周边建筑物的保护：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电梯、临近非改造区域和周边道路、树木、建筑物与构筑物及设备管线的保护，造成的损坏均由承包人义务承担恢复。

（二）治安保卫

1. 突发治安事件应急预案的要求：制定突发治安事件应急预案；成立突发治安事件应急领导小组；明确负责人；建立突发治安事件报告制度；针对不同治安事件制定详细应对措施。

2. 治安保卫管理方面的其它要求：制定现场治安管理计划，确定治安保卫负责人；建立治安保卫组织架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相应治安保卫措施。

四、其他要求

1. 遵守发包人单位相关管理制度。

2. 承包方须积极配合发包人和属地街道相关的安全工作。

3. 承包方须按发包人要求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好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工作，对本次施工工程购买相关的施工类责任保险，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责险、责任险、意外险、切险等，提供保单作为进场依据。

4. 其他规定及要求：

4.1 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要求进行施工；材料进场须经发包人验收确认符合发包人要求后才能使用于本工程。

4.2 承包人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标准的要求。

4.3 未明确写明但施工中暗含的必须采取的措施，其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报价中，发
包人不予追加。承包人在投标之前勘查现场后，对原有状况充分预判，应在报价中全面
考虑，中标后将不予增加。现有设施施工中需要拆除后重新安装的，拆除和安装费用包
含在响应报价中。

4.4 施工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在不违背垃圾处理规定的情况下自行处理。垃圾清运
费应包含在承包人响应报价中。

4.5 所有施工必须注意确保安全第一、文明施工；所有安全隐患和事故均由施工方
负责。要做好成品和设施的保护，施工中损坏的物品、设施均由施工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所有施工人员必须遵守我校的管理规定，违者，发包人有权按有关规定处置。

4.6 施工过程中办理的每一份变更洽商单，承包人应在其变更洽商单后附上其对此
项变更洽商单的估算金额（并承诺结算金额不超过估算金额），以便发包人按其涉及金
额大小执行内部审批程序并及时掌握投资变化情况。承包人承诺不因变更价格（包括不
限于设计变更、洽商）的审批而影响本工程施工生产的正常开展，无论何种情况，承包
人一旦收到发包人的指令，则必须立即执行，而不得以价格未确定或未达成一致等情况
而拒绝或拖延施工，否则承包人须全额赔偿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4.7 施工过程相关技术方案的确定，仅为对技术方案的确定，不涉及费用增加，如
涉及费用增加的相关技术方案，必须单独申报费用并得到发包人批准后方可执行。不经
发包人批准，承包人擅自调整技术方案而增加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8 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要充分考虑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完成施工图纸中的全部内
容，如要满足图纸施工工艺须拆除及恢复的所有内容，该部分内容不产生费用变更。原
则上在不改变施工内容的前提下，本项目不发生任何洽商变更。

**5. 如果本招标文件出现了品牌型号，为材料或工程设备的参考品牌或型号，其目的
是为了方便投标人直观和准确地把握相应材料或工程设备的技术标准，不具指定或唯
一的意思表示，投标人应当参考所列品牌的材料或工程设备，采购相当于或高于所列
品牌技术标准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前述材料及设备采购前必须经招标人确认具体型号后才可购买，否则招标人不予
认可，结算时该部分费用不予结算。如有变化，需要报招标人并经招标人，方可另行
采购并选用以上品牌或同质量及以上品牌。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提交文件须知：

1. 本部分内容仅提供格式要求，并不代表所有列出格式的文件本项目全部必须提交。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目录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4.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不予退还。
5. 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以及前附表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6. 对涉及★的格式文件，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投标无效。

目 录

第一册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近三年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 八、★资格证明文件
- 九、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近三年项目经理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 十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十三、施工组织设计
- 十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十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一册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投标优惠率：_____%，工期_____日历天，并承诺按本学校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和工程建设技术标准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确保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达到_____等级，工程缺陷责任期：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 120 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贵方可以不予退还。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7. 我方承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没有不实的描述、承诺或者伪造、变造的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接受有关处理，同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8. _____无_____（其他补充说明，如有）。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总价（元）	投标优惠率	计划工期 （日历天）	质量标准	缺陷责任期
1	大写： 小写：	_____ %			

备注：

1. 此表中，投标总价应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报价相一致。
2. 投标优惠率=（1-投标报价/预算控制数）*100%。
3. 投标优惠率按照百分比计算并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 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的双面复印件。

五、联合体协议书（不适用）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装订在本部分；使用银行保函等其他响应担保函的，将担保函正本，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的，将原件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

七、近三年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金额	发包人名称、电话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备注
1							
2							
...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或电子证照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或电子证照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副本或电子证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入围中央国家机关 2021-2022 年工程施工定点供应商，中央政府采购网中施工定点页面资质截图（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项目经理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8. 财务状况报告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11.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12. 供应商须列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负责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名单
13. 供应商须提供没有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4. 项目经理自开标之日起未承担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承诺函
1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说明: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或电子证照的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副本或电子证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外地进京企业须提供《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或《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且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 资质入围中央国家机关 2021-2022 年工程施工定点供应商，中央政府采购网中施工定点
页面资质截图（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项目经理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提供其开户银行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前六个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资信证明原件。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

中央财经大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说明：

投标人是法人的，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应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据复印件（**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无效**）；

投标人是法人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应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或供应商所在地社保机构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出具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在投标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0.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

中央财经大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投标人须列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负责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
应商名单

致：

中央财经大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
位信息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投标
或者在未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中投标。

12. 投标人须提供没有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致：

中央财经大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没有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3.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开标之日起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承诺函

致：

中央财经大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开标之日起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本承诺真实有效。如果我单位在本项目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九、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一、近三年项目经理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姓名及电话	
技术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业绩证明材料：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司代理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 天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电汇形式向贵公司即指定的银行帐号汇款，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单位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十三、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等。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北京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办法（试行）》（京建法〔2019〕9号）、《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生活区设置和管理导则》、《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图集》（生活区设置和管理分册）的要求和工程现场情况，结合企业的自身情况和技术实力，并对应文件所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在施工组织设计中编制有针对性的安全文明措施方案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表 1-1

2.2 劳动力计划表 表 1-2

2.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项目

表 1-1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2.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中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十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 | |
|---------------------|-------|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表 2-1 |
|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 表 2-2 |
|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 表 2-3 |
|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 表 2-4 |
| 5. 承诺书 |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 _____

表 2—1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名称) _____

表 2-2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建造师注册编号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注：后附项目经理相关材料。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_____

表 2-3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注：后附技术负责人相关材料。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项目名称）

表 2-4

--

注：1. 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5. 承诺书

十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二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

投标人的报价需用正版广联达软件编制，软件无法生成的表格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工程量清单签字盖章应符合国家相关计价规范要求。（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时，由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造价人员签字盖执业专用章）。